

醉里挑灯,如何看出一本书好不好?

杨 早

三联书店出了一本谈红楼梦的书,名叫《醉里挑灯看红楼》,作者刘晓蕾,是北京理工大学的一位老师,这本书是她的第一本著作。

可能会问说,读红楼梦的书那么多,这本书有什么不一样的?这就引来了更深一层问题:怎么样判断一个大类别当中的一本书,是不是值得一读?

读红楼的书,不说早期的像蔡元培的《石头记索隐》,胡适的《红楼梦考证》,还有包括后来俞平伯周汝昌等等,就算是我们最近几年了解的,从刘心武到白先勇、欧丽娟、蒋勋,读红楼的人和书,真是车载斗量。

那么面对这本书,怎么判断它值不值得一读?我觉得有三点。

首先第一点,看它除了《红楼梦》以外,引用了哪些作家的说法。粗翻一下这本书,会发现刘晓蕾在书里比较喜欢引用包括王小波、木心,还有西方作家如卡夫卡、马尔克斯等等。这里可以看得出作者的视野,和阅读面是比较广的。首先可以给这一关打一个通过的分。

第二关要看这个作者有没有一个一以贯之的文学史观。一般来说,一本文学书很容易会读“散”。尤其是像《红楼梦》这样的书,很多人会读偏,比如说把《红楼梦》读成了一个宅斗剧,或者



读成一个别的什么——这就是鲁迅所说“道家看见淫,才子看见缠绵,革命家看见排满,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”等等的解读。所以你要看一本书选择的解读线是什么。刘晓蕾这本书选择的解读线,是“文学归文学,历史归历史”的一条线索,她在几篇文章里面比较严肃地驳斥了刘心武对《红楼梦》的解读,当然她对蔡元培等前人的索隐观也是不满意的。刘晓蕾认为,《红楼梦》是一部文学之书,不是一部影射历史的作品,因为如果那样的话,《红楼梦》就太浪费了。

也就是说,刘晓蕾是把《红楼梦》的文学性放在解读的第一位——这是一种比较经典的解读方式。但是在解读《红楼梦》里面的人物时——以前王朝闻有一本书叫《论凤姐》,专门解读《红楼梦》里面的人物,但是书里

面主要使用阶级斗争理论在讨论人物。而在刘晓蕾这本书里面,实际上用的是比较贴近人物的读法。沈从文说过要“贴着人物写”,刘晓蕾也可以说是在“贴着人物读”。比如她对薛宝钗的评价,对林黛玉的评价,都很有意思。为什么她会喜欢探春,但是不喜欢薛宝钗,就在于她觉得薛宝钗的性格里面有虚伪的一面,缺乏自由意志,整个人有一种不真实的味道在里面。

从这些解读里面,你可以看得出来,作者对人对事,包括对名著的判断,尤其是对曹雪芹所写很多特别细微的细节的解读。我觉得不是非常熟悉《红楼梦》的人——就像张爱玲那样说,看到一个不同的句子,跳出来,马上心里面就会咯噔一下——不是那样的人的话,是读不出来的。所以在这个意义上说,这本书应该也是过关的。

第三点,如果一本书有很多引用,又有一个一以贯之的价值观,是不是就是一本好书?可能还真不一定。因为这个一以贯之的价值观是什么东西,还需要追问。所以判断一本书是不是好书,最重要的一点,是看它跟别的同类著作相比,有什么独特性。这本《醉里挑灯看红楼》,我觉得最大的一个独特性就在于它把《红楼梦》放在了一个谱系当中去看,这个谱系可能是古

今中外人类文学创作的谱系,而更重要的,是刘晓蕾说她也喜欢《金瓶梅》,但是又没有放弃《红楼梦》——如果她能够把这两部小说合起来写本书的话,我觉得可以起个书名叫做《不薄金瓶爱红楼》——她在《红楼梦》与《金瓶梅》的比较当中说,当《金瓶梅》的故事结束的时候,《红楼梦》就开始了。这个很有意思。虽然说《红楼梦》受了很多《金瓶梅》的影响,但是我们一般认为这是一雅一俗两个极致,其实这两本书有很强的相通之处,它们都把家族跟市井融合到生活里去写,从根本上来讲,这两本名著,都是写生活,而不是写故事的小说。

当刘晓蕾把这两本书摆在一起来讨论时,中间就会发现很多共通之处,比如“为什么贾宝玉是男神,而西门庆不是呢?”等一些的问题,你读完这本书就会得到答案——为什么西门庆看上去是个好男人,但是他没办法当上像贾宝玉那样的“男神”,就在于贾宝玉有着西门庆不具备的特质。

至于到底是什么,你可以去读书,就会明白。

我用短短的时间推荐一本书——《醉里挑灯看红楼》,同时也分享一个分辨是不是好书的方法。

《醉里挑灯看红楼》,刘晓蕾/著,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 2019年6月版)

一代名臣的是非成败

袁恒雷

国人对于曾国藩其人其事并不陌生,不光是因为晚清离现在时间临近,更是因为近些年来市面上《曾国藩家书》以多重面貌呈现人们面前,使得这部家书得以与《颜氏家训》《朱子家训》《傅雷家书》等成为齐头并列的教育子弟的名著。梅寒作为擅长写名人传记的青年作家,新作《曾国藩传》对其而言又是一次成功的挑战。她已经书写了诸如李清照、王阳明、纳兰容若、林徽因、张爱玲等古今名人,这些传记为其写曾国藩打下了坚实的练笔基础。而等其研读了大量曾氏史料后撰写出的这本传记,则为我们清晰勾勒了曾氏一生六十余年的成长历程。梅寒在文本中适时运用的小说笔法,使得文本活泼灵动,对于树立人物起到了巨大作用,让其时的一众名人跃然纸上。而夹叙夹议的阐释,将客观史料与主观评析进行有机结合,使得梅寒的解读富于独特性,在一众曾国藩传记中具有了醒目的标识。

曾国藩身为晚清“中兴四大名臣”之首,他在诸多领域都有着巨大成就,对清朝的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文化等都有深远影响,同时,他还著述甚丰,一生留有一千五百万著作给后人。但显然,这么多著作很难尽数通读,但梅寒依然下了苦功研读了一批史料,累积达数百万字。梅寒说:“在这些书中,与曾国藩相关的也许只有那么几小册,但却可以更全面地帮助我了解那个时代的面貌,聆听那个时代的声音。”

如此肯下苦功夫,呈现在我们面前的《曾国藩传》显然是经得起推敲的,而实际的阅读也确实没有令我们失望。梅寒秉持了“史圣”司马迁的撰史笔法,还原历史人物到现场去,到他们的内心去,运用文学的技巧增强代入感与画面感,如此,文本便显得极为活泼流畅。必须承认,曾国藩一生的确富于传奇色彩,每每遇到困厄之事时多有贵人相助,也可谓是逢凶化吉,但其能够取得巨大成就,原因是多方面的,本书也在行文过程中予以了充分梳理。曾国藩处于文风炽盛的三湘大地,自古以来极为重视文化教育。曾家最初是务农为本,到了曾国藩祖父曾玉屏一代开始重视功名科举,曾玉屏为了培养儿子曾麟书、孙子曾国藩可谓倾其所有。祖父的言传身教给曾国藩树立了极好的榜样,正是这些早年不为浮云名利遮心的警示教育,让他能够在得到朝廷一系列重用后及时保持冷静,审时度势地应对,并且把做人处事的良方谆谆告诫于亲弟子侄,令他们终生受益,也让他能够在颇为波谲云诡的晚清风云里成为力挽狂澜的股肱之臣。

梅寒对于众多纷繁复杂的历史材料,能够条分缕析地流畅表达出来,在阅读的过程中,也如坐镇军中的统帅一样,多视角、全景式地展现出晚清数十年的社会万象,这样的驾驭材料能力自然是对数百万字文史材料了然于胸的结果。而通读完本书我们发现,曾国藩固然存有恶名,但即便如此,他在晚清风云中掀起的一系列滔天巨浪,留给后世诸多领域的精神财富依然是值得继承与研究发展的。历史人物正是如此,没有圆满的人与事,功过是非无论他们愿不愿意,后人自会评说。

《曾国藩传》梅寒/著,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8年8月版)

虚构照见隐秘的真实

吴 玫

收到走走的新著《崭新》,有些兴奋,开始阅读时无意间跳过了目录。

第一篇《小伙伴》,只读了三五行我就断定,选文来自走走的《棚户区》。

《棚户区》的自传色彩显而易见,走走毫不隐晦地将自己被养母带回棚户区后成长的故事,诚实地和盘托出。这种诚实,征服了《棚户区》的读者——1980年代初就生活在上海的都知道,能够在书里坦言自己是个在棚户区长大的女孩,得有什么样的勇气。

有的作家,将过去打包成一本书后,是为了跟往事告别。我就是这么猜测走走创作《棚户区》的目的。《棚户区》曾于两年前出版,而目录页中大多数篇目我曾读过。跳过读过的篇什,我从《写作》开始试图解开一个谜:走走为什么将旧作集束出版时要取名“崭新”?

《写作》写得比《棚户区》还要散漫,就好像是从走走生活中随意剪裁出来的一个片段。在这个片段里,“我”因为想用一篇中篇证明自己,放下了出版社关于瑜伽体验的一本书的稿约。其实,约定的书稿框架已在“我”的

脑子里。但是,写作就是这般折磨人,就算母亲、男友体贴入微地理解“我”,那个中篇像游丝,“我”似乎看见了就是摸不着。又一个笔名叫“走走”的女作家以报刊上的“带货文”走进笔名也叫走走的“我”视野,她们交锋她们妥协她们惺惺相惜……我觉得,以《写作》命名的中篇小说,是走走将真实生活中的自己分裂成了两个人后,虚晃一枪地呈现在了小说文本里。两个走走的对峙或者融合,真切地告诉读者,生活在上海这座大都市里绝大多数女性,与风花雪月无关,尤其是有着棚户区背景的走走们,始终在努力尝试着贴地飞行,尽管非常艰难。

那么,将自己旧作中主角都是努力想挣脱地心引力的女性的篇什,放在同一本书里以“崭新”命名再度出版,走走就是想让这些女主角列队成一个完整的女性,让读者通过旁观这些面貌相异、心意相通、渐次沧桑的女性由生命的开始到结束的过程。

《小伙伴》中的“我”,棚户区女人的养女,幼时像男孩一样调皮捣蛋,还未成人却已风情万种,就算凭借不凡的天资考入了

复旦大学,“我”依然用一次次的出格,想要飞起来。《戴眼镜的男孩》,走出校门以后的“我”像是循规蹈矩了,可是,建筑工地蓝色活动板房外站着的那个戴眼镜的男孩,用几句诗就轻易地邀请我闭上眼睛也看见了闪闪发亮的星星。《961213与961312》读了三遍,我还是不太明白961213和961312这两个未来人类互相纠缠是为了什么。只有迷茫才会纠缠?如是,那就是居于《戴眼镜的男孩》与《写作》之间欲飞难飞的女性状态。

所以,不必去寻根究底《HEY,啲啲啲》的意象究竟讲了什么故事。实在想要看看硬币的另一面是什么,倒是可以将《水下》翻来覆去。篇名何以叫“水下”?当然是因为先生后来自尽于水下,可我更觉得,那个拖家带口、不远千里找到丈夫,却不被丈夫接纳的女人,才对接得上“水下”二字,亦即以为学识已经变成自己的翅膀,以为自己就此自由飞翔的许许多多女性,其实,一直生活在水下。

走走将担忧化作了《崭新》中唯一一篇真正的崭新作品,就是收官的《死守》。10年前柯林死于谋杀。10年后悬案得以破解,



柯林的女友吉丹被认为是凶手。柯林一案的水落石出,让吉丹悄然生活的梦想成空。吉丹被捕后在法庭上的供词,恐怕并不能让自己免死,但,吉丹死或不死,并不是走走想要《死守》的读者关注的地方。走走写得再躲躲闪闪,也掩藏不住她想表达的诘问:柯林为什么必须死?吉丹为什么要分尸柯林?看似市井极了的一桩凶杀案,作家想要利用其探讨的,还不是女性想要把握自己的命运吗?如若不甘,唯有自伤以求自立。

将这系列作品汇集在一起取名“崭新”出版,作家是想邀请读者一起思考,我们今天真的自由自在了吗?读完《崭新》,我想,至少与走走同城生活着的上海的女性会感叹,走走的虚构照见了隐秘的真实。

《崭新》走走/著,长江文艺出版社 2019年6月版)